

证券代码：603168

证券简称：莎普爱思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34

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解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实际控制人之一林弘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养和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养和实业”）、上海谊和医疗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谊和医疗”）、上海同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同辉医疗”）、林弘立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1,965,305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 32.60%。林弘远本次解除质押 11,013,700 股，占林弘远及其一致行动人养和实业、谊和医疗、同辉医疗、林弘立所持公司股份的 9.0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94%。本次股票解除质押后，林弘远及其一致行动人养和实业、谊和医疗、同辉医疗、林弘立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42,612,083 股，占林弘远及其一致行动人养和实业、谊和医疗、同辉医疗、林弘立所持公司股份的 34.9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1.39%。

一、上市公司股份解除质押

公司于2026年5月25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弘远《关于股份解除质押的告知函》，获悉林弘远将其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发证券”）的11,013,700股股票解除质押，并完成了股票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林弘远
本次解除质押/冻结/标记股份	11,013,7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38.04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2.94%
解除质押/冻结/标记时间	2026 年 5 月 22 日

持股数量	28,953,386 股
持股比例	7.74%
剩余被质押/冻结/标记股份数量	0 股
剩余被质押/冻结/标记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0.00%
剩余被质押/冻结/标记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.00%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林弘远解除质押的股份不存在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。如有变动，林弘远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，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。

二、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 (%)	本次质押前 累计质押数量 (股)	本次质押后 累计质押数量 (股)	占其所持股份 比例 (%)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 中限售股份 数量 (股)	已质押股份 中冻结 股份数量 (股)	未质押股份 中限售股份 数量 (股)	未质押股份 中冻结 股份数量 (股)
养和实业	78,249,836	20.92	33,850,000	33,850,000	43.26	9.05	0	0	0	0
林弘远	28,953,386	7.74	11,013,700	0	0.00	0.00	0	0	0	0

同辉 医疗	8,762,083	2.34	8,762,083	8,762,083	100.00	2.34	0	0	0	0
谊和 医疗	6,000,000	1.60	0	0	0.00	0.00	0	0	0	0
合计	121,965,305	32.60	53,625,783	42,612,083	34.94	11.39	0	0	0	0

注：持股比例合计数与部分明细数相加之和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5月27日